

项城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项脱贫衔接组〔2023〕14号

项城市 2023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项目调整实施计划

为确保我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充分发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在乡村振兴中的主导作用和聚焦效应，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中发〔2020〕30号）、《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农综〔2021〕9号）、《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财农综〔2022〕5号）文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项城市 2023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调整实施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现乡村振兴重要战略指导思想，围绕省委、省政府有关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战略部署，按照“核心是精准、关键在落实、实现高质量、确保可持续”的工作思路，在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基础上，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现乡村振兴的工作目标，支持县域内优势特色产业发展，以产业发展实现乡村振兴。

二、基本原则

——**坚持聚焦精准**。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摆在头等重要位置，推动脱贫攻坚政策举措和工作体系逐步向乡村振兴平稳过渡，用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决守住脱贫攻坚胜利果实，确保不出现规模性返贫，确保实现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确保乡村振兴有序推进。把产业发展作为重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坚持群众参与**。积极推广群众民主议事决策机制，发挥贫困群众的主体地位和作用，引导其参与入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选择、批准后实施、竣工后管理，提高参与度，增强获得感。

——**坚持公开透明**。严格项目程序，项目实施前要逐级公示，竣工后的项目要在实施地公告，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实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阳光化管理。

——**坚持逐步完善**。2023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建设要坚持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注重服务基层，未入巩

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库的项目不予安排资金。确需补报的项目，经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后，方可纳入。

三、资金来源及规模

2023年项城市调整计划安排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总额12991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数额5254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数额2059万元，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数额862万元，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数额4816万元，共实施项目52个，其中，产业发展类项目33个，乡村建设行动类项目13个，巩固三保障成果类项目2个，就业类项目3个，工作经费类项目1个。

四、资金安排使用及项目分类

详见附表

五、资金使用及项目管理

（一）提升资金使用绩效

1、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要按相关文件，及时安排资金分配，对接项目，按相关程序做好招投标工作，任何单位和部门要从服务大局出发，全力做好项目实施工作。

2、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要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实施到位。全市各镇、市直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抓好项目的实施，全力完成好项目建设任务。

3、资金投向瞄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现乡村振兴的目标，确保项目绩效的实现。

（二）要建好项目档案和资金管理台账

市乡村振兴局、各镇、市直有关单位要对照方案，明确任务，要建好项目管理台帐；做好项目资金台账；各项档案要按照档案管理的要求执行，做到有专人管理，并确保档案完整、安全。

（三）要确保 2023 年资金项目管理有序

1、财政衔接资金管理要做到依法办事，有章可循。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落实资金项目管理及公告公示，并根据实际工作边实施边修改完善。

2、账务处理要做到规范、及时。要严格按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相关会计准则做好专项会计账务处理，要合理设置账务科目，账务处理要及时。

（四）资金拨付要及时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管理按要求实行预拨工程建设进度款，签订施工合同后预付 30%工程款；工程实施过程中可按照比工程实际进度低 10%的比例申请阶段性报账资金；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但尚未进行决算评审的项目，建设单位凭工程质量验收报告，可按工程合同价款的 80%申请拨款；待审计报告出具后依据审计报告拨付承包方工程款的 97%；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的一年内无质量问题，并经复验合格，支付剩余 3%质量保证金；项目竣工审计结算后，除质保金外，不得滞留项目资金，要确保资金拨付及时高效。

六、工作要求

（一）要加强组织领导。乡村振兴局、各镇、市直各主

管单位明确工作责任，加强工作调度、推进项目建设、切实做好项目实施前的准备工作，对条件成熟的可先行开工，确保在2023年12月中旬全部完工验收。

（二）要推行公开公示制度。乡村振兴局、各镇、村、市直有关单位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本次分配计划、项目管理制度等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开、实行公示制度，接受全社会的监督。

（三）要筑牢衔接资金不可触碰的“红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域的高压线，全市各级要确保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高效运行和安全，不得挤占、挪用、骗取、套取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不得巧立名目，侵占或套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侵害群众利益。

（四）要通力协作，加强项目管理。审计、财政、乡村振兴局等部门应把财政衔接补助资金和项目建设进度作为监督检查的重点；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大技术指导和项目质量监管力度，确保项目进度和质量；乡村振兴局、各镇、市直部门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单位）要主动加强监管，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保证工程质量。

附件：项城市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调整实施计划一览表

项城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2023年8月16日



附件

项城市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项目调整实施计划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建设任务)	建设地点	投入资金规模					责任单位	绩效目标	计划时间进度	备注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资金投入总计				12991	5254	2059	862	4816				
(一) 产业发展类项目				7987.8	5160	1799	403.8	625				
1	2023年项城市高寺汾泉河生态农业产业园项目	仓储2栋	高寺镇	500	500				实现村集体经济收入40万元,带动周边群众就近就业,月收入1200元,促进当地高效农业发展	2023.5.16-11.15		
2	2023年项城市郭镇后时村仓储项目	仓储1800平方米	郭镇后时	153	153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7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增收1200元	2023.4.16-7.15		
3	2023年项城市郭镇赵集村仓储项目	仓储1800平方米	郭镇赵集	185	185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8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增收1200元	2023.4.16-7.15		
4	2023年付集镇农产品仓储及物流中心项目	仓储2栋	付集镇于楼	230	230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10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增收1500元	2023.4.16-7.15		
5	2023年项城市范集镇尚店村仓储冷库项目	冷藏保鲜库1000平方米,仓储房2000平方米	范集尚店村	303	303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不低于13万元,带动贫困人口就业,月工资不低于1500元	2023.5.16-9.16		
6	2023年项城市孙店袁营高效温棚种植项目	温室大棚70*118个,仓储1栋	孙店镇袁营村	236	236				增加集体经济收入10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务工收入1200元以上,促进本村高效产业发展。	2023.4.16-7.15		
7	2023年项城市永丰镇闫庄村蔬菜大棚项目	新建蔬菜大棚8个	永丰闫庄	120	120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带动群众就业,月增收1200元左右	2023.4.16-7.15		
8	2023年项城市范集镇杨庄冷库建设项目	冷库1栋个	范集杨庄	120	120				实现村集体经济收入不低于5万元,吸纳贫困人口就业,月收入不低于1000元,带动当地蔬菜种植业发展	2023.5.16-9.15		

9	2023年项城市付集镇郭沟村仓储项目	冷库1600平米	付集镇郭沟	220	220	22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12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增收1200元	2023.4.16-7.15
10	2023年孙店镇冯营村循环农业配套加工项目	加工车间1栋及设备	孙店镇冯营	240	240	24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集体经济收入10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务工收入1200元以上，促进本村产业发展。	2023.6.16-10.15
11	2023年项城市李寨镇东薛村白芝麻产业园项目	加工车间1栋及14000平米联栋大棚	李寨镇东薛	600	303	297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集体经济收入24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务工收入1200元以上，促进本村产业发展。	2023.6.16-10.15
12	2023年付集镇黄庙村农产品仓储项目	仓储18000m²	付集镇黄庙	180	180	18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集体经济收入8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务工收入1200元以上，促进本村产业发展。	2023.6.16-10.15
13	2023年项城市郑郭镇张堂农产品仓储项目	新建仓储3栋	郑郭镇张堂	950	950	95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集体经济收入40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务工收入1200元以上，促进本村产业发展。	2023.7.16-10.15
14	2023年项城市官会镇于庙村温室大棚项目	温室大棚70*11 6个	官会于庙	100	100	10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8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增收1200元，促进当地棚菜种植	2023.4.16-7.15
15	2023年永丰镇大黄庄农产品仓储项目	农产品仓储500平米	永丰大黄	45	45	45		45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1.8万元，带动群众就业，月均收入1200元	2023.5.16-11.16
16	2023年项城市三店镇绰刘村蔬菜大棚项目	蔬菜大棚6个	三店绰刘	135	135	135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6万元，带动群众就业，月增收1200元	2023.7.16-11.16
17	2023年贾岭镇蒋庙村蔬菜大棚项目	蔬菜大棚10个	贾岭蒋庙村	160	160	16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8万元，带动群众就业，月增收1200元	2023.5.16-11.16
18	2023年项城市付集镇苏州李农产品仓储项目	新建仓储1栋	付集镇苏州李	160	160	16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集体经济收入6.5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务工收入1200元以上，促进本村经济发展	2023.5.16-11.16
19	2023年项城市郑郭镇候庄农产品加工项目	新建车间1栋	郑郭镇候庄	400	400	40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集体经济收入不低于16万元，带动群众就业，月务工收入1500元	2023.5.16-11.16
20	2023年项城市王明口镇王老庄村蔬菜大棚项目	蔬菜大棚6个	王明口王老庄	135	135	135		135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6万元，带动群众就业，月增收1200元左右	2023.7.16-11.16
21	2023年项城市高寺镇高寺村农产品加工项目	仓储1200平米	高寺村	150	150	15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6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增收1200元，促进当地经济增长	2023.7.16-11.16

22	2023年项城市三店镇盛营农产品仓储项目	仓储650平米	三店盛营	80				80	8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3.2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增收1200元，促进当地经济增长	2023.7.16-11.16	
23	2023年项城市新桥镇林庄农产品仓储项目	仓储2栋	新桥林庄	180				180	18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8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增收1200元，促进当地经济增长	2023.7.16-11.16	
24	2023年项城市丁集镇田土屯村农产品加工项目	仓储1600平米	丁集镇土屯	160		160		160	16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8万元，带动村民就业，月增收1200元，促进当地经济增长	2023.7.16-11.16	
25	2023年300T粮食烘干塔项目	300T谷物烘干塔一套	王明口黄许营	80			80	80	80	市乡村振兴局	实现村集体收入不低于3.5万元，吸纳脱贫人口就业，月均收入不低于1000元	2023.7.16-11.16	
26	2023年项城市丁集镇关庄饲料加工项目	加工设备1套	丁集镇关庄	29.8		29.8		29.8	29.8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不低于1.2万元，吸纳2户脱贫户就业，月务工收入1500元	2023.7.16-11.16	
27	2023年项城市丁集镇东街糯米加工项目	无尘车间及设备	丁集东街	500		500		500	50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不低于20万元，吸纳5户脱贫户就业，月务工收入1500元	2023.7.16-11.16	
28	2023年项城市三店镇白芝麻加工项目	车间1栋	三店镇	250		250		250	25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不低于10万元，吸纳8户脱贫户就业，月务工收入1500元	2023.7.16-11.16	
29	2023年项城市三店镇杨楼村蔬菜大棚项目	20个蔬菜棚	三店杨楼村	400		200	200	400	20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不低于18万元，吸纳8户脱贫户就业，月务工收入1500元	2023.7.16-11.16	
30	2023年项城市三店镇杨楼村肉牛养殖项目	新建牛舍2栋（每栋50*25）	三店杨楼村	230		230		230	230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不低于10万元，吸纳8户脱贫户就业，月务工收入1500元	2023.7.16-11.16	
31	2023年项城市贾岭镇韩庄蔬菜大棚项目	大棚12栋	贾岭韩庄	256		172	50	256	172	市乡村振兴局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不低于12万元，吸纳8户脱贫户就业，月务工收入1500元	2023.7.16-11.16	
32	2023年项城市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项目	2000户	项城市	200				200	200	市乡村振兴局	保障稳定收入	2021.1.1-12.31	
33	2023年项城市金融扶贫贴息项目	小额信贷贴息	项城市	300			135	300	165	市乡村振兴局	对小额信贷全额贴息	2023.3.16-7.15	
(二) 2023巩固三保障成果类项目													
											360		

34	2023年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	项城市	项城市	60					60	市乡村振兴局	提升带贫能力	2023.1.1-10.31
35	2023年项城市雨露计划项目	项城市	项城市	300					300	市乡村振兴局	对接受职业教育及短期技能培训的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补助	2023.1.1-12.31
(三) 2023就业类项目												
36	2023年项城市公益性岗位项目	项城市	项城市	2800					2800	市人社局	安排4356人就业	2023.1.1-12.31
37	2023年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劳动力技能培训	项城市	项城市	210					210	市人社局	提升技能	2023.1.1-10.31
38	2023年跨省务工交通补贴	项城市	项城市	280					280	市人社局	鼓励外出务工就业	2023.1.1-10.31
(四) 乡村振兴行动类项目												
39	2023项城市郑郭镇后东街村道路硬化项目	项城市	项城市	260			260		260	市乡村振兴局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交通有利于本村经济发展	2023.6.16-9.15
40	2023年项城市丁集镇东街村道路硬化项目	项城市	丁集镇东街村	70					70	市乡村振兴局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交通有利于本村经济发展	2023.6.20-9.29
41	2023年项城市郑郭镇金营村道路硬化项目	项城市	郑郭金营	30					30	市乡村振兴局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交通有利于本村经济发展	2023.6.16-9.15
42	2023年项城市高寺镇袁楼村道路硬化项目	项城市	高寺袁楼	30					30	市乡村振兴局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交通有利于本村经济发展	2023.6.16-9.15
43	2023年项城市三店镇张寨村道路硬化项目	项城市	三店张寨	50			50		50	市乡村振兴局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交通有利于本村经济发展	2023.6.16-9.15
44	2023年项城市王明口镇贾楼村道路硬化项目	项城市	我王明口镇贾楼	100			100		100	市乡村振兴局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交通有利于本村经济发展	2023.6.16-9.15
45	2023年项城市姜庄等8个村第一书记道路硬化项目	项城市	项城市	150.2			150.2		150.2	市乡村振兴局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交通有利于本村经济发展	2023.4.16-7.15
46	2023年项城市丁集镇桥口村道路硬化项目	项城市	丁集桥口村	80			80		80	市乡村振兴局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交通有利于本村经济发展	2023.6.16-9.15
47	2023年项城市李寨镇张庄村道路硬化项目	项城市	李寨张庄	151					151	市乡村振兴局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交通有利于本村经济发展	2023.6.16-9.15
48	2023年项城市孙店小郑营村道路硬化项目	项城市	孙店小郑营	40					40	市乡村振兴局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交通有利于本村经济发展	2023.6.16-9.15

49	2023年项城市王明口村道路硬化项目	王明口镇王明口村	78				78			市乡村振兴局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交通有利于本村经济发展	2023.6.16-9.15	
50	2023年项城市李寨镇东薛村道路硬化项目	李寨东薛	40				40			市乡村振兴局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交通有利于本村经济发展	2023.6.16-9.15	
51	2023年项城市个少数民族村道路硬化项目	丁集、光武	44				44			市民宗局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交通有利于本村经济发展	2023.4.20-8.29	
(五) 工作经费类项目													
52	2023年项城市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项目管理费	项城市	230				230			市乡村振兴局	确保项目合格率100%	2023.1.1-11.30	
			230				50						
			230				50						